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資產重組建議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股東大會（「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主席要求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提呈決議案，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370,150,983股。中國電力發展有限公司、中國電力國際有限公司、中國電力（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國家電投香港財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國家電投集團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國家電投聯繫人」）於股東大會當日合共持有本公司8,076,833,175股股份。鑒於國家電投聯繫人須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的通函所述就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4,293,317,808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本公司股東僅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且放棄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以下載列為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票的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贊成 票數 (%)	反對 票數 (%)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的資產重組建議、股權轉讓協議 I、股權轉讓協議 II、五凌電力補償協議、長洲水電補償協議、中國電力避免競爭承諾函及國家電投避免競爭承諾函（統稱為「正式重組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中國電力限售承諾函、國家電投承諾函、關聯交易承諾函、遠達環保獨立性承諾函及填補回報措施承諾函（統稱為「正式重組附屬承諾函」）；及	1,886,630,222 (99.1798%)	15,603,030 (0.8202%)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按其可能認為對實行及完成資產重組建議、正式重組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屬必要、合適或權宜者，訂立任何協議、契據或文據及／或簽立並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及／或進行一切有關行動。		
--	--	--

*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的股東大會通告。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約佔百分比率乃按照於股東大會上透過網上平台或委任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及進行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由於上述提呈決議案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股東大會由董事局主席賀徙先生擔任主席。除陳鵬君先生因另有公務未能出席股東大會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均已出席股東大會。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小蘭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賀徙先生及高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胡建東先生、周杰先生、黃青華女士及陳鵬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方先生、邱家賜先生及許漢忠先生